

## 發送／領取／寄發H股股票及退回股款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的申請

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以及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提交電子申請以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2月5日（星期五）（香港時間）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則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該等申請人於指定領取時間內並無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則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以及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提交電子申請以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2021年2月5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人如使用白表eIPO服務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其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該銀行賬戶。申請人如使用白表eIPO服務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其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透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中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及／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申請

申請人如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其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2021年2月5日（星期五）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申請所述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可於2021年2月5日（星期五）（香港時間）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則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鑒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該等申請人並無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則退款支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且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其退款支票將於2021年2月5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的申請股款退款，將於2021年2月5日（星期五）存入申請人指定的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21年2月5日（星期五）或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2021年2月5日（星期五）按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退回股款金額。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明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彼等指定銀行賬戶的退回股款（如有）金額。

##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74,074,418股H股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7.78%。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所定義的任何新主要股東，且公眾人士所持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

基於(i)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27.36港元及(ii)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分別為33,335,000股H股及33,332,000股H股，於上市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中市值至少為375百萬港元的部分股份將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董事確認，公眾人士於上市時將持有的股份數目的市值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8A.07條指定的375百萬港元的最低要求。

董事確認，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超過50%公眾流通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董事確認，於上市時，本公司將擁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開始買賣H股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在(i)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前提下，H股股票才會於2021年2月8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生效。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1年2月8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1年2月8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按本公司股份代號2170以每手500股H股進行買賣。

承董事會命  
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梁波

香港，2021年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梁波博士、孔令印先生及芮茂社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文博先生、張劼鉞先生及王偉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康熙雄博士、黃濤生博士及余國權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